

國立高雄大學 103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考試試題

科目：民法

考試時間：100 分鐘

系所：法律學系(甲組(民商法
組)、乙組(刑法組)、丙組(公法
組))

是否使用計算機：否

本科原始成績：100 分

一、甲因出國進修，遂將其所有之 A 車與 B 屋委任乙管理。豈知乙將甲交由其管理之 A 車售予現年 18 歲未婚且善意無過失之丙；再將 B 屋出賣給丁。隨後乙將 A 車交付給丙，又將 B 屋交付給丁占有但無辦理移轉登記。

(一) 針對 A 車部分，試問當事人間之法律關係如何？(20 分)

(二) 針對 B 屋部分，試問當事人間之法律關係如何？(20 分)

二、甲將其所有土地一筆設定普通地上權給乙，約定每年地租一萬為期五年，乙隨後在該土地上建有工作物一件，並在一年半後將該地上權轉讓給丙，然甲自從設定地上權至今共三年並未收到任何地租，試問當事人間物權法上之權利義務如何？又若乙丙在五年內皆有按時給付地租，在期限屆滿後事人間之權利義務有無不同？(30 分)

三、甲有 A 及 B 二子，另曾在外有一非婚生子 C，甲雖未與 C 共同生活，但持續給付 C 生活費至其成年，之後，甲與 C 失去聯絡。甲要過世時，交代 A 與 B 要找到 C，並與 C 共同繼承遺產，A 及 B 即依甲之意思刊登尋人啟事，C 之好友 D 獲知此事後，自稱為 C，而與 A 及 B 共同繼承甲之遺產。試依不同學說見解，並附理由回答下列問題。(30 分)

(1) 若 C 於甲死亡 11 年後，得知 D 自稱為 C 繼承甲之遺產，此時 C 應如何主張自己之權利？對之，D 應如何抗辯？

(2) 若 C 於甲死亡 1 年後，得知 D 自稱為 C 繼承甲之遺產，但並未追究，且拋棄對 D 行使繼承回復請求權，惟 1 年後深覺不妥，乃對 D 請求返還所繼承之遺產標的物，請問是否有理由？